

靜宜大學「台灣文學系」

113 學年度申請入學「審查資料準備指引」

審查資料	項目內容	準備指引
修課紀錄	1.本系屬文史哲學群，參考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訂必修、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 2.學業總成績	1. 本系參採在校成績綜合表現。 2. 110 學年度(含)以後畢業之考生，修課紀錄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。 3. 109 學年度(含)以前畢業之考生，修課紀錄由考生自行上傳。
課程學習成果	考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，至多 3 件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B.書面報告	1. 請提供(部定必修／校訂必修／多元選修／加深加廣選修課程)學習成果書面報告，至多 3 件。 2. 內容可包含：課程學習的紀錄、心得及成果展現等。 3. 展現你對於文學與文化、文藝創作、創意發想及數位傳播等相關領域的學習成果。
多元表現	考生可就下列內容選擇提供，至多 10 件，並以校內活動為主，且另撰寫「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」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M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考生可就下列內容選擇提供佐證文件（無須全部項目具備，擇優呈現即可），至多 10 件。並請據以撰寫「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」，重點說明自己在高中(職)階段的多元學習經驗以及個人的學習與成長。 1. 文學/文化/社會/人文創意等相關個人成果作品的展現，如：專題、創作、小論文、手繪手寫、影像作品、數位創作（本系歡迎使用生成式 AI 輔助創作之作品，但提交時需清楚說明 AI 輔助的部分）。 2. 得獎紀錄及參與心得。 3. 參與地方傳統文化活動、在地田野調查等社會議題的成果與心得紀錄。 4. 文學/文化/人文創意等領域特殊優良表現。 5. 原鄉或自身族群文化議題的參與呈現優異成果與心得，如原住民、新住

		<p>民文化等。</p> <p>6. 雖然處於經濟不利狀況，但努力學習過程達到傑出表現。</p> <p>7. 其他足以證明能力之證明、資料，如：英語／日語／母語等。</p>
學習歷程自述	O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	<p>請分享你在高中期間的學習心得和反思。具體描述對你影響較大的事件或經驗，並說明這些事件或經歷如何影響你的個人學習與成長（如：價值觀、知識、技能或未來規劃）。</p>
其他	R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<p>1. 「多元表現」未列資料可置於此，但不得重複認列。</p> <p>2. 可提供各種有利於展現自我學習亮點的資料（如：各種形式的創作作品、校內/外各種活動的經歷、特殊成果的展現等），幫助老師們更認識你。</p>